余华《活着》悲剧美学解析

悲剧就是指主体遭遇到苦难、毁灭时所表现出来的求生欲望、旺盛的生命力的最后迸发以及自我保护能力的最大发挥，也就是说所显示出的超常的抗争意识和坚毅的行动意志，而悲剧美学，由悲到美，则来源于人对于不可调和的剧烈矛盾冲突的哲学层面的反思，即“将有价值的东西毁灭给人看，也就是将原本美好的事物打碎，让人在其破碎过程中，欣赏到另外一种美”（鲁迅）。

本书著于上世纪八十年代，讲述了主人公徐福贵在大时代背景下，随着众多社会变革，如国共内战、土改、大跃进、文革等，其人生和家庭不断变化的过程。小说以朴实的故事情节讲述了福贵遭遇的不公与不幸，在冷静的笔触中揭示了其命运的无奈，展现了生命的意义和存在的价值。《活着》将一系列生死经历都安排到了福贵一个人身上，将其美好的人生悉数“打碎”，使其一生都充满各种悲剧，给人们的心灵带来莫大的震撼之感，以此感悟出不同的美。

从题目我们便可知，作者是想给读者展现一种特殊的生存状态，即为了”活着“而努力拼搏。本书全篇都贯彻着死亡：福贵回家后，父母、妻子相继死亡；之后儿子死于医院的草菅人命，女儿死于难产，女婿死于意外，而外孙又死于贫苦中的暴饮暴食。除了主要人物，那些次要人物也充满了悲剧：龙二死于土改，老全死于战争，春生则死于文化大革命，他们死于历史的大变动，而他们的死亡代表着历史的悲剧性。福贵的人生充满了悲剧，而这悲剧主要就是通过死亡凸显出来的。

而悲剧中的美学，则是本作给读者带来的别样体验。一方面是福贵对于生活的态度，另一方面则是其独有的对人物的刻画方式。福贵讲述亲人的离去，并没有痛不欲生，而是平心静气地向“我”讲述，并且会因为有人听而感到高兴，这种生活态度给它悲惨的人生和全书伤感的基调带来了一丝丝的不同。而悲剧本身，“如果只是为了渲染悲伤的情绪，那它的诞生便显得廉价无奇”。《活着》便是这样一部具有强大力量的悲剧，保有大量“美好的东西”以供”毁灭“，包括主人公福贵、家珍、凤霞、有庆、二喜、苦根那美好的人性。书中，福贵达观洒脱、家珍坚强勤俭、凤霞美丽贤淑、有庆善良淳朴、二喜勤劳憨厚、甚至连七岁的苦根都如此可爱懂事，他们的身上都凝聚着传统中国百姓的特质和品性，尽管命运是如此残酷，但他们同甘共苦的温暖亲情却让人们的心灵感到无比温馨。而作者余华却把福贵美好的生活悉数打碎，剩下一片残渣，给人极大的反差感：父辈对子女的舔犊情深，晚辈对长辈的孝顺敬重，夫妻间的恩爱相守，姐弟间的手足情深，无不洋溢着一种纯净高尚，他们身上体现着如此的人性光芒，却在苦难和命运面前显得如此不堪一击。人性的善良在这里是无力的，也是可悲与可叹的，这些善良无辜的人们都在生命最旺盛的时候，在种种大背景下悲惨地死去，这就是悲剧，但其字里行间包含的人间冷暖，便是悲剧中折射出的一种缺憾美。《活着》给读者传递的美便是缺憾美，只不过更加偏向于悲剧中的缺憾。

作者也在书中传递其对人生的理解，即“活着”，正如一条评论所言：“归根结底，生活是属于每个人的感受，不属于任何别人的看法。活着本身不具有任何意义，人活在世上，无论拥有多少东西，有多少人陪伴，都只是附加，生存的本质永远是孤独而赤裸的。这是人的最终和与生俱来的命运，每个人从出生开始就是独立的个体，人的价值在于此，悲剧的出发点也在于此。当附属的一切如青苔被剥去，露出坚硬粗糙的岩石表面，那就是活着本身。”为了活着而活着，这是最简单又是最玄奥的哲学，也是这本书想要表达的最终主题。它就像余华的创作一样直接而坦诚，抛弃了现代小说创作的华丽辞藻，复杂表达，缓慢而冷静地讲述了一个平淡而又深刻、悲惨而又带有美学意味的故事，让人觉得这个故事仿佛是真实存在着的，并从中感悟。